**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1.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 **项目主要内容、**

响应上级部门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号召，我单位向上级报送一家符合条件的村集体为西刘举人庄，此次具体项目内容为扶持该村发展生姜产业，此次经费用于购买育种设备。

1. **实施情况**

为切实壮大村集体经济，规范财政补助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和运行高效，该项目由符合条件的村集体向我单位提出申请，经我单位审核无误后向上级部门进行申请，上级拨付我单位资金后，有我单位按照实际报送标准向该村进行拨付。

1. **实施主体**

本项目主管预算部门及项目实施主体为天津市宝坻区大口屯镇人民政府。

**4.下达预算**

资金由我单位年中调整预算，并向财政局提出预算申请，2022年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10万元，2022年财政局由财政一体化系统及时拨付我单位10万元。

**5.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目总体目标为购买育种设备，有效改善育种环境，促进农民增收。数量指标购买育种设备数量10个，质量指标育种设备验收合格率为100%，时效指标验收时间2022年底，成本指标育苗设备单价不超过1万元，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改善育种环境率大于等于95%，可持续发展指标促进农民增收率大于等于95%，满意度指标村级工作人员满意度大于94%。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预算资金总额为**10万元**。**

1. **资金组成**

其中中央资金10万元。

1. **实际到位金额及资金到位率**

资金计划完成10万元，实际完成金额1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实际支付金额为1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截止2022年底资金支付完成10万元，资金与预算相符，对照预定计划目标项目已经完成，按上级规定及时支付到村内，资金支付依据合理合规，

**2.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评价时点，对照预定计划目标项目已经完成，按上级规定发放资金，有效改善育种环境，促进农民增收。

**2.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购买育种设备数量10个，实际购买数10个；质量指标育种设备验收合格率为100%，时效指标验收时间在2022年底前完成，成本指标育苗设备单价不超过1万元，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改善育种环境率等于95%，可持续发展指标促进农民增收率等于95%，满意度指标村级工作人员满意度96%，均完成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将本年度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项目与批复下达相符，资金落实到位，其他各项绩效指标任务已完成。项目完成后，我们对绩效自评结果在政务平台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截止目前，未收到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反馈。

**附件：绩效目标自评表**